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符合监管要求，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与关联方往来的实际情况。

二、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情况的说明和独立意见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为其他非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独立董事：

盛宝军

周台

2023 年 8 月 30 日